拉萨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

《拉萨市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

转让办法》的决定

（2022年12月9日拉萨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）

拉萨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定，废止《拉萨市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办法》。